

數位機會中心開放服務及防疫注意事項

110 年 9 月 6 日

一、開放服務

數位機會中心開放服務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各縣市政府對各類場所開放規定辦理。

二、防疫管理

(一) 設於學校數位機會中心工作人員及學員進入校園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1) 完成疫苗第一劑接種且滿 14 日。

(2) 疫苗第一劑接種未滿 14 日或未接種者，首次進入校園前應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測陰性證明，之後每 7 日進行 1 次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為原則。

(二) 非設於學校數位機會中心工作人員及學員，若疫苗第一劑接種未滿 14 日或未接種者，首次提供或接受服務前應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測陰性證明，除有特殊情形外，原則上不需要再進行定期篩檢。

三、其他開放管理措施，請參照各場所主管機關或縣市政府訂定之防疫管理指引規定辦理。